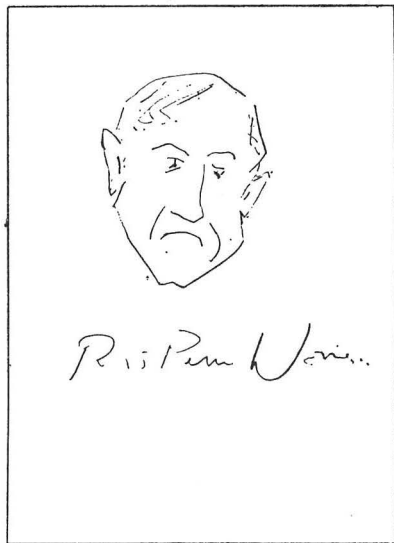


羅伯特·彭·華侖

「變化過程之本身，就道德言，不好也不壞。我們可以判斷結果，而不可以判斷過程。道德上壞的人也許會做出一件事好，道德上好的人也許會做出一件壞事——也許天才纔能明白這個道理——也許英雄才能照這種方式來行動。」

（「國王的人馬」）



南方無疑只是美國文風昌盛的幾個區域之一，但在寫作方面的復興，却是歷時最久，影響也最深遠。本世紀內，南方出現了更多更好的作家，譬如本欄即將或已介紹的有小說家艾理遜，波特，與魏綏，劇作家威廉斯，年輕一代的有戈伊安，狄基與史台龍等。而羅伯特·彭·華侖(Robert Penn Warren, 1905—)在這區域性的管弦樂隊中，獨自擔任了五種角色：傳記、小說、詩、批評與戲劇。

華侖的作品有其根深蒂固的根源，有兩個主題經常出現在他的小說中：暴行之不可避免，以及自我成就的需要（這是必須經由自我認識才可達到的）。讀者在其作品，與可注意到「一種使用口語的力量和一種對於善惡的全神貫注的精神」，也是這種對善惡簡顯的貫注，才使得華侖比其他作家顯得特殊一些。

華侖最受人稱讚的小說，「國王的人馬」（亦有譯為「莫非之臣」）初稿本來是一個劇本「驕傲的肉體」。此書在道德方面處理得極為複雜，其中有善有惡，而這種善惡又是混在一起不能分開的。

張伯權

作家
書廊